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7年7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7年7月24在公司8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黑龙江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警示函措施和责令改正措施涉及问题的整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的《关于黑龙江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警示函措施和责令改正措施涉及问题的整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非公开发行债券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补充修正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的《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更正修订第 2 版）》。

4、审议通过了《关于黑龙江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有关事项的整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的《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黑龙江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有关事项的整改报告》。

特此公告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7 月 24 日